

客户名称	宁波海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			
签约单位	宁波海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			
项目类型	屋顶电站			
进场依据（必填）	生效合同			
1、合同中关于时间的约定：				
监理单位进场时间	项目预计结束时间	备注		
2024-07-31	2024-11-30	监理周期 4 个月		
2、本次项目具体地点（详细）：宁波前湾新区大众广场				
3、本次项目通讯录：				
序号	类别	单位名称	联系人	备注
1	业主方	宁波海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	王经理	17606856035
4、本次项目人员安排：				
总监理工程师	总监代表		其他监理人员	
	戚平			
备注：1 人				
5、本次项目合同约定付款时间段：				
支付次数	支付时间	支付金额	支付金额	
首付款	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	监理总费用的 40%	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万柒仟陆佰元整（¥37600.00 元）	
第二次付款	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	监理总费用的 50%	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万柒仟元整（¥47000.00 元）	
最后付款	结算完成后 30 天内	监理总费用的 10%	人民币（大写）玖仟肆佰元整（¥9400.00 元）	
备注：附加工作酬金=830 元/人.天*本合同期限延长总人.天				
6、项目概况：				
工程名称：宁波前湾新区大众广场 1.3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；				
工程地点：宁波前湾新区大众广场；				
工程规模：1.3MWp ；				
监理范围包括：本工程项目的监理范围主要为宁波前湾新区大众广场 1.3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的土建、安装、调试工作，包括设备、土建、基础施工检查验收、安装控制、设备调试工作，以及配套的送变电项目监理等，根据国家法规要求履行本项目工程的安全管理职责。				
7、监理资源配置： /				
8、备注（特殊要求）： /				
市场部	编制： 柯晓燕 2024.7.29	审核： 2024.9.24	业务： 康海峰 2024.9.24	
正衡监理	分管经理： 2024.7.29	审核： 2024.9.24	总经理批准： 7.29	
送达部门	财务部 监理部：扶贫/分布式部、管理部、技术部			